

陵川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陵农字〔2025〕34号

陵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 实施方案

为强化基层农技推广公益性服务功能，稳定基层农技推广队伍，提升服务能力，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农函发〔2025〕133号）和《晋城市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方案》（晋市农发〔2025〕28号）要求，聚焦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安全供给，推动农业科技成果在我县落地应用，以落实“六定”（定产业、定技术、定主体、定人员、定目标、定机制）为指引，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主要任务

（一）集成组装综合技术方案

根据省、市发布的 2025 年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结合我县实际，遴选发布《陵川县 2025 年农业生产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依托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示范推广技术、品种和机具各 3 项（次）以上，将推广任务明确到各实施单位。

（二）开展先进农业技术试验示范

根据省市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组织相关人员，组成专家评审组，通过发布公告、单位报名、实地考察，现场座谈等方式，从有一定规模、示范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中，遴选 4 个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开展县域内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示范推广。每个基地直接联系农户不少于 10 个，推广机构（技术团队）和技术负责人指导服务不少于 6 次，开展观摩交流活动 1 次以上。所有基地明确技术示范目标和服务内容，明确联合的农技推广机构（团队）和技术负责人，试验示范 3 项（次）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形成 1-2 个主推技术规程或技术手册，在关键农时组织开展经验交流、技能培训等活动。聚焦我县重点技术，从涉农企业、家庭农场、农业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遴选确定 100 个以上示范作用好、辐射带动强的农业科技示范主体，每个示范主体至少示范应用 1 项（次）主导品种主推技术，辐射带动周边农户。全年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 95%以上。

（三）深入开展农技推广服务

聚焦科技支撑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持续开展全县农技人员进村入户技术服务活动，落实包村联户服务机制，每名基层农技员定向包联不少于 1 个行政村，联系不少于 3 个（名）生产大户或农民技术员，在关键农时节点开设田间课堂，现场教学、示范操作，发放技术手册、明白纸等资料。支持农技人员联合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科研院校专家、科技特派员、特聘农技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骨干等，共同开展农技服务。支持农技人员通过中国农技推广 APP、直播平台、短视频等新媒体，开展问题解答、业务指导、技术普及等在线指导服务。

（四）提升农技人员能力素质

分层次、分区域对全县遴选的 51 名在编在岗基层农技人员开展培训，知识更新培训不少于 5 天，实训课程不少于 2 天。遴选推荐 10 名基层农技骨干参加省级骨干班培训，开展异地研学；遴选 10 名基层农技人员参加市级重点班培训，开展异地研学；遴选 31 名基层农技人员开展县级实操能力培训。省市县三级培训参训人员不得重复，市县两级培训乡镇农技专岗人员比例不得低于 30%。

（五）持续稳定基层农技推广队伍

继续实施公费农科生培养，配合相关单位做好编制摸排、协议签订、实习实践和就业安置等工作。优化完善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规范特聘农技员招募标准和管理程序。通过政府购买服

务方式，从“土专家”、“田秀才”、退休农技人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骨干以及“三支一扶”计划涉农毕业生等人员中，招募 3 名特聘农技员。

（六）强化农技推广信息化服务

支持应用抖音、快手、微信视频号等短视频平台，建立官方账号，开展微视频创作培训，培育一批农技微视频创作者，在线开展技术推广服务。持续普及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和中国农技推广 APP，鼓励引导农技人员、产业技术体系专家等在线开展业务培训、农技问答、咨询指导等服务。做好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技术难题解答、现场指导服务等数据的统计分析。在中国农技推广信息平台随时更新农技人员的入职、离职、岗位调动信息，将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资料跟随项目进度同步上传至农业农村部对应信息平台。确保省厅在开展考核、农技人员培训、评奖评先等工作中的数据准确无误。

二、资金支持环节及标准

2025 年我县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资金共 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四方面支出：

（一）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资金。每个基地资金不高于 15 万元，主要用于材料、农资、小型仪器设备等技术物化投入品的购置费用，观摩培训、人员实训、技术咨询、学习交流、资料印刷、推广宣传、绩效考评、审计等相关工作。

（二）农业科技示范资金。培育 100 个以上农业科技示范主

体，补助标准不高于 1000 元/人，主要用于示范推广应用品种、技术、机具的物化补助。农技推广信息化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利用中国农技推广、微信视频号、抖音、快手等手机 APP 和信息服务平台开展农技服务，建立农技推广新媒体宣传阵地，组织农技推广微视频培训制作、评选宣传、印刷资料等相关工作。

（三）农技人员推广服务资金。特聘农技员聘用资金不高于 3 万元/人。对农技人员在指导基地建设、联系示范主体和服务生产经营主体等实施本项目任务过程中，所产生的交通费、误餐费以及聘请项目外的技术专家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所产生的专家费、交通费、住宿费等给予补助。

（四）农技人员能力提升资金。主要用于我县 51 名各层级农技人员开展知识更新培训所需的培训费和参训人员往返交通费等。培训标准按照省财政培训费有关规定执行。

三、有关要求

要以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为抓手，激发县乡级农技推广机构干事创业活力，确保项目当年完成、资金不跨年支付，农技推广效能稳步提升。9 月 15 日前上报包村联户信息，11 月 30 日前报送年度工作总结。11 月底前完成 90% 以上的项目任务和资金拨付。要按照农业农村部对项目实施的评估时序进度推进各项工作。

附件：1. 陵川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

领导小组名单

2. 陵川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
技术推广专家组名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陵川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 建设任务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毕雪忠（陵川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杨志刚（陵川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梅叶（陵川县农业农村综合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王华芳（科教站站长）

靳彩玲（财务股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科教站，具体负责项目工作的组织和管理。

附件 2

陵川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 建设任务技术推广专家组名单

组 长：王华芳（农艺师）

副组长：张梅叶（高级农经师）

李苏强（高级农艺师）

成 员：靳彩玲（农经师）

杨 柳（助理会计师）

程 静（助理兽医师）

张丽娜（农艺师）

张雪英（农经师）

赵 鹏（助理兽医师）

王学俭（特聘农技员）

王 霞（特聘农技员）

郭未发（特聘农技员）